417	2023	171
	4	93

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

浦环 [2023] 155 号

关于明确大寨河等四块绿地设施 接管单位的批复

上海陆家嘴(集团)有限公司:

你公司《关于御桥科创园大寨河公共绿地 11A-02 地块工程、前滩 56-02、56-04 地块绿地工程、前滩 59-01 地块公共绿地工程、竹园中心绿地提升工程绿化设施移交的请示》(沪陆发[2023] 069号)收悉。经研究,批复如下:

根据新区、局市政设施移交接管相关规定和行业管理要求,由你公司实施建设的御桥科创园大寨河公共绿地 11A-02 地块工程、前滩 56-02、56-04 地块绿地工程、前滩 59-01 地块公共绿地工程、竹园中心绿地提升工程等四块公共绿化设施,均由区绿化管理事务中心接管。

接文后请与区绿化管理事务中心取得联系,并按照移交接管相关规定和行业规范,做好达标后的移交接管工作。

特此批复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: 区绿化管理事务中心。

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3年8月2日印发

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拟文稿

题目	关于明确大寨河等四块绿地设施接管单位的批复			
发文文种	批复	密级	一般	
发文 文头	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	发文 字号	155	
电子 发送		保密 期限		
公文属性	主动公开			
签发 意见	同意发。{黄海华[2023/8/1 21:31:49]}			
分管 领导 审核				
复核 意见	已核。请海华同志审核并签发。 {高瑞莲[2023/8/1 14:33:18]}			
主送	上海陆家嘴 (集团) 有限公司			
抄送	区绿化管理事务中心			
核稿 意见	已核。{徐小花[2023/8/1 13:44:30]}			
主题词				
会签	请汪婷阅提意见。{赵文章[2023/7/31 12:38:10]} 拟同意,请领导阅示。{汪婷[2023/7/31 12:55:18]} 拟同意。{赵文章[2023/7/31 17:27:26]}			
处室 审稿	请绿林处阅提意见。{陈静嘉[2023/7/31 9:32:00]} 拟同意。{陈静嘉[2023/8/1 10:55:36]}			
传阅 意见				
备注	已同意公文属性为: 主动公开{陈静嘉[2023/7/31 9:32:00]}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: 主动公开{陈静嘉[2023/8/1 10:55:36]}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: 主动公开{高瑞莲[2023/8/1 14:33:18]}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:主动公开{黄海华[2023/8/1 21:31:49]}			
	拟稿人张景军 校对	监印		
		T #U 000	3-07-31	